

# 北京市南水北调配套工程河西支线 工程十标段“4.3”亡人事件调查报告

2020年4月3日早7时许，北京市中城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驻地监理何某某，在施工场地内的龙门吊顶部南侧大梁坠落，坠入基坑底部，经法医确认当场死亡。

4月3日10时接报后，区应急管理局高度重视，第一时间赶赴现场进行调查取证。由区应急管理局会同区公安分局，通过现场勘验、调查取证、综合分析，查明了事件发生的经过；由区应急管理局、区公安分局、区人力社保局、区总工会、区住建委、区水务局研讨分析，并邀请区监察委同步参与，认定了事件性质。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 一、事件基本情况

### 1. 项目基本情况

北京市南水北调配套工程河西支线工程是北京市南水北调配套工程的重要组成部分；事发处为河西支线工程第十标施工场地内，基坑北侧龙门吊顶部南侧大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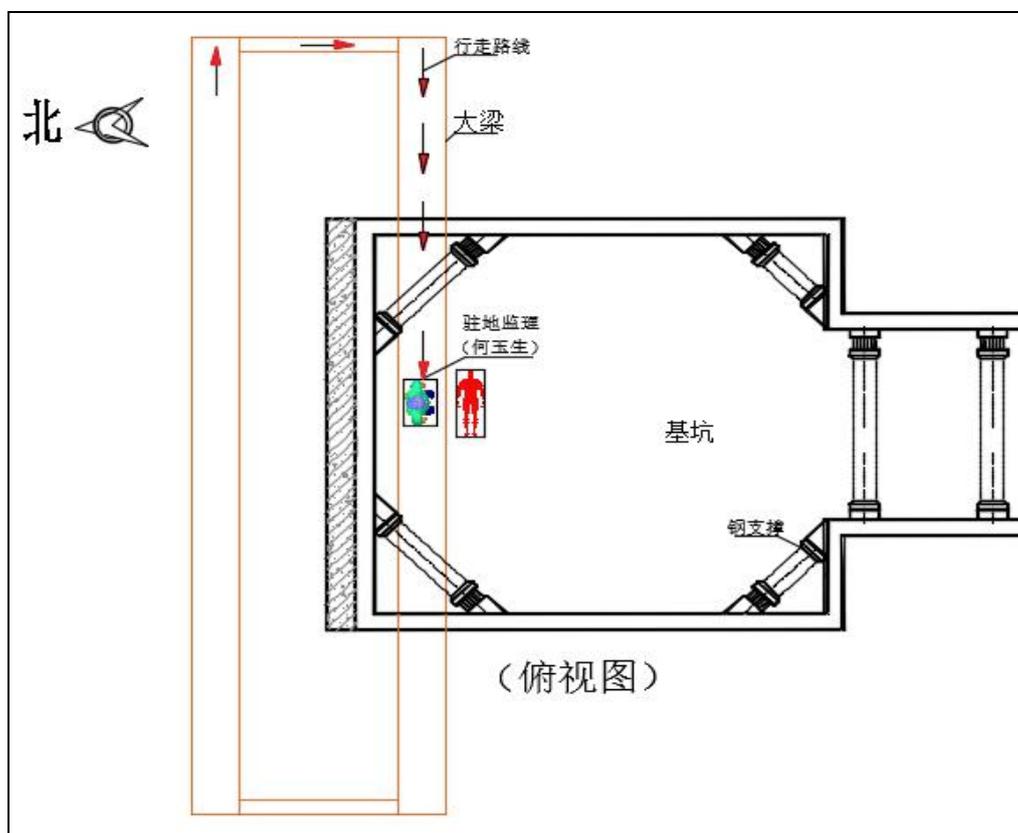
### 2. 事件所涉单位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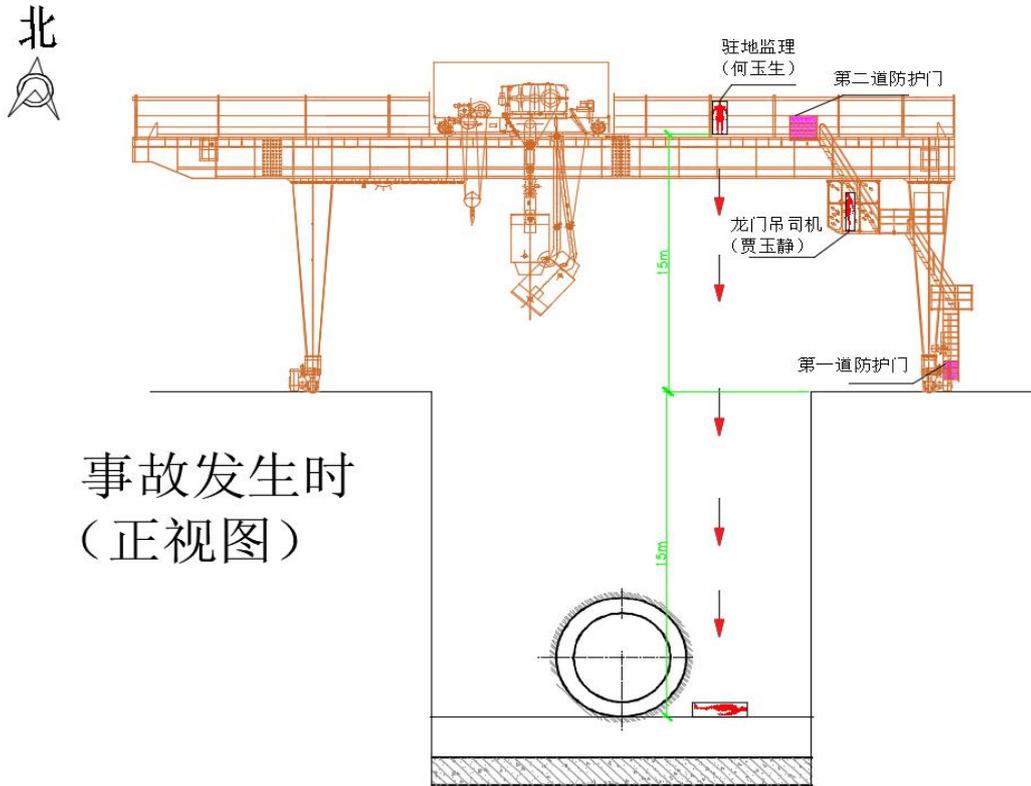
北京中城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具有工程监理综合资质，项目总监高某某。

### 3. 事件现场勘验情况

十标段位于门头沟区永定河景观大道10号人行进出口西侧，“合力之门”大桥下方。事发龙门吊位于项目施工现场北侧，始发井基坑北侧正上方，龙门吊横梁距基坑底部，高差约30m；龙门吊顶部为矩形框架结构，事发处为南侧横

梁。





## 二、事件经过

2020年4月3日7时，驻地监理何某某来到龙门吊**第一道防护门**，直接命令龙门吊司机闫某某打开防护门，此时龙门吊自动断电（项目部在第一道防护门处加装了主动安全装置）；何某某攀爬到龙门吊驾驶室后，向龙门吊司机贾某某索要龙门吊**顶部防护门**钥匙，何某某打开门后，独自一人上到龙门吊顶部，自东向南行走至南侧大梁中部，监控录像显示7时11分，何某某从有护栏（1.2米高）一侧坠落至基坑内平整位置。

事件伤亡人员情况：

死者何某某，男，满族，辽宁省抚顺市人。经法医鉴定符合创伤失血性休克死亡。

目前，善后处理工作已妥善解决，家属情绪稳定已离京。

### **三、事件性质分析及认定**

门头沟区生产安全事故联合调查组 4 月 28 日，召开了案情分析会，集体讨论研究了案件性质。

应急部门依据现场勘验、当事人询问、调取证据资料认为：

1. 经现场勘验发现，龙门吊卷扬机等机器设备都位于北侧大梁中部，事发时何某某所处的龙门吊南侧大梁无任何机器设备，无监理工作内容。

2. 事发前监理单位和项目施工单位，无人派遣何某某到事发龙门吊从事任何工作。

3. 依据《水利工程施工监理规范》、《北京市建设工程安全监理规程》等法律法规，对起重机械的监理工作主要内容为：检查施工单位方案编制、设备安装、拆除验收手续、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情况等程序性审查，中城建监理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履行完相关审批工作。事发前，施工单位未报送该处龙门吊安装、拆除有关作业内容，无监理工作内容。

公安部门依据现场勘验、当事人询问、调取证据资料认为：

1. 刑侦部门已排除他杀，不属于刑事案件。

2. 现场勘验发现，事发地点南侧大梁，北侧无护栏、南侧有 1.2 米高护栏，在有护栏一侧，发现有蹬蹭痕迹，判断何某某是从有护栏一侧主动翻越坠落身亡。

3. 现场监控显示何某某在 4 月 3 日早 6 时 55 分参加完

班前会后曾返回宿舍并将工作手机放置在宿舍内。事后在其宿舍，在何某某遗留的手机中发现的通话录音等证据材料表明，何某某生前在工地有长期失眠、情绪烦躁等情况。

4. 经与家属询问了解，家属认可何某某自2月3日到京后，因疫情防控期间隔离不准外出，加重情绪焦虑、失眠，烦躁不良状况，导致轻生死亡。

综上，公安部门认为何某某系自杀身亡。

调查组其他成员单位无意见。

鉴于上述情况，根据《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生产安全事故统计管理办法》，经调查组合议：认定该起亡人事件不属于生产安全事故。

#### **四、事件反思及建议**

1. 北京中城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作为工程监理单位，要认真落实企业主体责任，牢固树立安全生产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切实做好风险辨识，狠抓施工现场隐患整改。要加强对自身员工的安全教育，督促各类监理人员正确履行监理职责，带头遵守项目部各项管理制度，规范做好各项监理工作。要加强对员工的心里辅导，在当前疫情防控的特殊时期，及时关注每名员工的工作生活情况，全力避免此类事件发生。

2. 北京市南水北调工程建设管理中心作为工程建设单位，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各项指示精神，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层层压实责任，深入排查各领域各环节安全生产隐患，全面杜绝各类事故（事件）的发生。

3. 北京市政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作为施工总承包单位，要始终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加强对施工现场管理，加强对员工的安全教育，告诫员工监理职责范围，遇到违规指令要坚决予以拒绝，将各项管理制度落到实处。要加强现场的监控手段，做到不留死角，通过科技手段加强现场的全过程管理。在当前疫情防控的特殊时期，要关爱员工的生产生活状况，加强对员工的心里疏导，避免此类事件发生。